

##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与传媒谈话内容

\*\*\*\*\*

以下是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苏锦梁今早（十二月二十一日）出席电台节目后与传媒的谈话内容：

记者：现时有百多个东北团的团友滞留在落马洲，究竟政府有没有了解过事件，以及怎样帮他们？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这件事是昨晚发生的，我们的同事一直与旅游业议会（旅议会）跟进这事件。

记者：另外想问免费电视牌照方面，今次香港电视成功与中资公司交易，其实会不会反映中央政府不是很同意香港政府不发牌的决定，所以给港视一条「生路」？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我想说，免费电视（发牌）是没有政治考虑的。今次香港电视网络的交易不是由《广播条例》规管，是由《电讯条例》规管。昨日刚刚有两个电讯方面的牌照转变是归《电讯条例》规管，但有两个不同方法。第一个方法是交易之前可以向通讯事务管理局（通讯局）申请同意，这是香港电讯的做法，另一个做法是在交易之后，根据《电讯条例》7P 条，要看通讯局会不会对有关交易进行调查，这调查是关于这项交易引致的改变有没有大幅减少电讯市场的竞争，亦要衡量交易对于公众利益方面的（影响）。我相信通讯局会就着这两项持牌人的转变进行工作。

记者：事前政府对这项交易是否知情？现时港视经营流动电视，对他们再申请免费电视牌照的资格有没有影响？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可以这样说，昨日香港电视网络的交易，我事前是不知道的。

记者：局长，可否透露多一点关于那个旅行团，你说现在同事正在跟进，可否说多一些那个团的情况，可能具体涉及多少人，整个行程是怎样，以及你们怎样跟进，怎样帮他们？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据我了解，因这件事刚刚发生，关于这个团完成香港（行程）之后原本是有台湾的行程，而在台湾签证方面出现了问题，所以现时在未能够去台湾的情况之下，有团员不满意这方面的安排。这是来自东北的团，香港这部分有我们香港的接待旅行社，我从报道知道他们现时对于不能去台湾的安排不满，希望赔偿方面有商讨。我们最关注的是旅行社的旅客在香港的情况，如果有

问题出现，我们旅议会会与内地有关方面联络，看看这件事。由于是刚刚发生，我也不是知道很多这件事的具体情况，但我想跟大家说，我今日亦向我局的同事了解，知道他们现正透过旅议会跟进事件。

记者：局长，想问一下，港视现在做流动电视对于它再申请免费电视牌照的资格有没有影响呢？会不会机会大了或小了？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我不能够在这个时间评论这件事，因为还要经过通讯事务管理局处理。我想说的就是，任何能够带给香港市民多些看优质节目的选择，能够扩大我们的创意空间，我是欢迎的。现时香港只有一家广播类流动电视服务提供商，牌照只有一个，相信通讯局会留意到这方面的发展。

记者：局长，之前免费电视的争议为政府带来很大压力，会不会希望它今次有新的发展，可以令争议告一段落？也想追问，是否相信在这件事上中央没有出手，或者会不会涉及中央默许的情况？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我相信王（维基）先生在他的记者招待会已经解答得很清楚，所以在这里我不想评论。很多人问，我今次上北京有没有就免费电视牌照与有关部门讨论，我在这里很清楚跟大家说，今次我去北京是为商贸的事情与有关部门进行讨论，完全没有讨论过香港广播的事情。多谢大家。

（请同时参阅谈话内容英文部分。）

完

2013年12月21日（星期六）

香港时间13时58分